

德化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文件

德城管执法函〔2026〕86号

答复类型: A

关于德化县十九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1023号建议答复的函

徐秀虹等四位代表: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德化县阳光小学周边路段秩序管控的建议》收悉。您提出的建议很好,对我县阳光小学周边路段秩序的现状和存在问题进行了客观分析。围绕您提出的建议,县城管执法局联合县公安局认真研究、积极落实,着力解决校园周边路段秩序混乱、占道经营等问题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:

一是优化勤务模式,错时上岗保通畅。针对下午放学时段与晚高峰叠加造成的管理盲点,我局主动调整执法一线人员作息时
间,将原冬令时14:30-17:30调整为15:00-18:00。调整后,在16:30至18:00人流车流最密集时段,确保执法力量在岗在位,有效填补了管理空档期,显著提升了放学高峰期的通行效率。

二是强化巡查整治，动静结合净环境。加大校园周边巡查整治力度，采取“定点+机动+分片”巡查模式，对阳光小学等学校周边道路上摆摊设点、店外店、噪音扰民等行为开展常态化整治。今年以来，累计纠正占道经营452起，暂扣高音喇叭2个，有效净化了校园周边环境，为师生营造安静有序的教学氛围。

三是深化部门联动，多方协同聚合力。坚持“部门联动、齐抓共管”原则，积极主动联合公安、市监、交警、教育等部门，采取“集中排查+错时检查”相结合的方式，开展校园周边联合整治行动。今年以来，累计开展联合整治11次，巡查校园周边商户125家次，劝导制止噪音行为2起，校园周边“干净、安静、有序”的育人环境得到有效巩固。

衷心感谢您对我县校园周边路段秩序管控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！

分管领导：郑永峰

经办人员：苏丹娜

联系电话：23592089

德化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2026年6月10日

抄送：县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，县政府督查室，龙门滩镇人大主席团，存档。

德化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2026年6月10日印发